

活動參與守則

1. 中心**不會**在活動前再個別通知參加者，家長須準時到指定地點集合，逾時不候。
2. 家長於繳交活動費後不可隨意換人或加人。
3. 家長不可單獨留下十歲以下子女(青年計劃參加者除外)在中心或活動場地。
4. 六歲以下的兒童必須由家長或照顧者陪同逗留中心或參加活動。
5. 當家長需單獨攜同兩名弱兒(年齡不限)，或兩名或以上子女(其中弱兒在十二歲以下而棠棣在九歲以下)出席活動時，可向中心主任申請帶同一名非直系親屬出席活動以增加家長之照顧能力。此外，中心主任亦會按家長之特別情況如懷孕及患病等而酌情處理申請。有關之申請，請於活動報名時提出。
6. 如活動尚餘名額，非直系親屬欲參與中心活動時，中心主任會視乎活動性質等因素而決定會否接納其申請。若會員在參與家庭活動時，如因特別因素未能出席活動，而欲以非直系親屬填補活動空缺時，亦需於活動前向所屬中心主任提出申請。
7. 活動進行期間所拍攝之相片或攝錄之影帶，將用作宣傳本會服務之刊物或影帶，如不欲上鏡者，請自行避席或與職員聯絡。

報名須知

1. 填妥附載於快訊的活動報名表，如表格不敷應用，可自行影印或到中心索取。
(每間家長資源中心只會處理各自舉辦之活動，會員如欲報不同中心之活動，請分別為每間中心填寫一張報名表)
2. 交還報名表格(五選其一)：
於指定的截止報名日期前，用以下方法交還
 - (a) 郵寄：郵寄至各活動舉辦之中心，信封面請註明「活動報名」及必須貼上足夠郵票(以郵戳為準)；或
 - (b) 親身遞交至各活動舉辦之中心；或
 - (c) whatsapp(請致電中心確認收妥)遞交的報名表；或
 - (d) 電郵至各活動舉辦之中心；或
 - (e) 傳真至各活動舉辦之中心
3. 活動抽籤：若報名人數多於活動名額，各中心將於指定日期為每個活動進行抽籤，以決定入選名單。
4. 付款方法(二選其一)：
 - (a) 劃線支票：支票抬頭請註明“協康會”或“Heep Hong Society”；
請於支票上填寫應邀款項之實際銀碼，(請參看後頁的「支票樣本」)及
支票日期，並在支票背面寫上參加者姓名或會員編號及活動編號，以茲識別；或
 - (b) 現金： 親身或委託他人到中心繳付活動所須費用總額。

** 各會員可親臨中心、電郵、郵寄、傳真或 whatsapp(請致電中心確認收妥)遞交的報名表，毋需寄上支票。成功報名及中籤者請於抽籤結果公布兩星期內或活動開始前(以日期較早者為準)親身到各中心繳交活動費用或郵寄支票繳交(填寫中籤的活動費用，並以郵戳日期為準)，逾時沒有繳交費用會影響下期中籤機會，中心有權安排後補名單之參加者補上而不作另行通知。**

5. 報名結果通知
會員可於會員網站(CRM Portal)「已報名活動」之版面自行查閱抽籤結果，或活動抽籤後指定日期致電或親臨中心查詢活動報名結果，中心不會作個別通知。

6. 活動餘額：名額將於入選名單查詢日起，以先到先得接受報名，額滿即止。
7. 第 122 期活動報名時間表：
- 截止報名日期：6/12/25 (星期六) 下午 7:30
- 抽籤日期：16/12/25 (星期二)
- 入選名單查詢：19/12/25(星期五) 上午 10:00 起致電舉辦所報名活動之中心 或
於會員網站(CRM Portal)「已報名活動」之版面自行查閱抽籤結果。
於「報名情況」一欄之顯示有以下幾類：(結果以入選名單查詢日起為準)
- | | | | |
|-----|---------------|-----------|------------------|
| 待處理 | - 未抽籤； | 不中籤/取消/拒絕 | - 不中籤或活動在未抽籤時已取消 |
| 確認 | - 中籤，中心已列印收據； | 未付 | - 中籤，中心未列印收據 |

活動繳費日期：19/12/25 (星期五) 至 3/1/26 (星期六)

下次出版日期：6/2/26 (星期五)

備註：

1. 抽籤名單一經確定後，參加者不可換人，不可取消報名。
2. 請保留活動收據，直至活動完結為止。活動如須退款，會員需出示有關收據。
3. 活動更改及退款：
 - a) 若遇惡劣天氣，中心會視乎天氣情況決定是否將活動延期或取消，詳情可參閱後頁之「惡劣天氣下之服務安排及開放措施」指引。
 - b) 若中心因本身理由而將單對單活動或小組課堂延期或取消，致令參加者未能出席，中心將安排退款。
 - c) 若中心因天氣關係而將單對單活動延期或取消，致令參加者未能出席，中心將安排退款；而因天氣影響小組課堂，中心將儘量安排補課，若因補課令致參加者未能出席，中心恕不安排退款，但若因未能安排補課而致課堂取消，中心將按比例退回該節款項予參加者。
 - d) 若參加者因本身私人理由致未能出席，中心恕不安排退款。
 - e) 活動如須退款，各參加者請於活動公布延期或取消後一個月內，攜同活動正本收據到有關中心收回退款，逾期不取者將作捐款處理，恕不另行通知。
4. 活動進行期間將會拍攝照片，作為中心活動記錄之用。參加者如不欲上鏡，請於活動當日通知負責職員。
5. 與其他機構或團體合辦的活動，中心會因應活動性質而向合辦的機構或團體披露參加者的個人資料，如姓名、性別及年齡等。
6. 家長資源中心設有活動減費之安排予領取綜援或有經濟困難之家庭，如欲申請或查詢有關詳情，請與中心主任或社工聯絡。

支票樣本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Bonham Strand Office:35 Bonham Strand,HK 文咸東街分行 香港文咸東街文華大廈	Member HSBC Group 滙豐集團成員 25/11/2025
祈付 <u>協康會</u> Pay	日 Day 月 Month 年 Year 或持有人 — or bearer
港幣 HK Dollars	\$
CHAN TAI MAN	陳大文
“826527” 004“459”： 105128“001”	

} 請填寫
實際銀碼

粉嶺 家長資源中心第 122 期活動報名表

(每間家長資源中心只會處理各自舉辦之活動，會員如欲報不同中心之活動，請分別為每間中心填寫一張報名表，並連同所需費用交/寄往舉辦該活動之中心。)

會員編號 : 000001 住宅/手提電話/傳呼機 : 2222 3333, 9123 4567

*

<u>參加者</u>	<u>參加者姓名</u>	(<u>代號</u>)	<u>年齡/性別</u>	<u>評估類別</u>	<u>出生日期</u>	<u>就讀學校名稱</u>
申請人(家長)	<u>陳大文</u>	(1)			(月/年)	
配偶	<u>王小蓮</u>	(2)				
接受評估之子女	<u>陳小明</u>	(3)	<u>10 / 男</u>	<u>自閉症</u>	<u>1-2015</u>	<u>村幼兒學校</u>
		(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接受政府資助的學前服務)^
其他子女	<u>陳小玲</u>	(5)	<u>13 / 女</u>		<u>2-2012</u>	
		(6)				
		(7)				
外/祖父母	<u>王 威</u>	(8)				
	<u>鄭 玲</u>	(9)				

[^]註：「未接受政府資助的學前服務」指未入讀社署安排之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特殊幼兒中心或幼兒中心(兼收位)，如「是」者請在空格內加上「✓」號

健康狀況：如兒童之健康狀況有特別需注意之處(如食物敏感)，敬請註明或主動聯絡中心職員，以便跟進。特別健康狀況註明： 奇異果敏感

【請會員在報名前，必須先詳閱附載於活動快訊內的活動報名須知及活動參與守則】

如兒童參加了有="#"代號的活動，請家長填妥背面之「兒童戶外活動家長同意書」。

付款方法：

支票 (號碼: 826527)

現金

(臨時收據號碼：)

此欄由本中心填寫

支票兌現總額：\$

現金收款：\$

現金退款: \$ _____

收據編號：_____